

证券代码：300406 证券简称：九强生物 公告编号：2021-004

##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2月5日以现场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5号旷怡大厦5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因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紧急，各董事同意本次会议通知发出时间。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由公司董事长邹左军主持，公司副董事长梁红军、董事刘希、SHENG DAN、孙小林、罗爱平、付磊、丁健、陈永宏出席了会议，其中丁健以通讯形式出席。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机制，提高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其他部分核心岗位人员的积极性、创造性，促进公司业绩持续增长，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并在提升公司价值的同时为员工带来增值利益，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5号——股权激励》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定了《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500.00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58,899.7245万股的0.85%。其中，首次授予402.9421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58,899.7245万股的0.68%，占拟授予权益总额的80.59%；预留授予97.0579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58,899.7245万股的0.16%，占拟授予权益总额的19.41%。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全文及其摘要、《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名单》的具体内容，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董事长邹左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 二、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核心岗位人员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北

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具体内容，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董事长邹左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有关事项：

- 1、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情形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情形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 4、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

5、授权董事会审查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及其激励对象实际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6、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解除限售业务；

7、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激励计划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参与资格，相应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8、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激励计划的调整，在不违背本激励计划有关规定的情况下，不定期调整本激励计划的配套制度。若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行为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董事会的该等修改行为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9、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本激励计划所涉的其它事宜，但有关规定明确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0、上述授权事项中，有关规定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除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11、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董事长邹左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1年2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